

三门峡市湖滨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湖滨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1年，湖滨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对组织领导，夯实工作基础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化原则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依法、及时、准确的公开。

□、总体情况

(□) 主动公开情况。区政数局按照政务信息公开范围，2021年来动态调整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1240项。政务服务事项即办件占比达65.65%，不□□审批事项1240项，占比100%，办事指南关键要素准确率达100%，承诺办结时限在法定办结时限基础上压缩79.26%。

(二) 依托河南政务服务网搭建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系统，逐步推进各评价渠道评价数据的汇聚整合。提高办件数据报送质量，夯实“好差评”工作基础，加快推进各类政务服务系统、平台的改造对接，加快建立全区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管理制度，有序推进工作落实。为贯彻落实河南省关于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的工作部署，持续优化政务服务，保障本地区本部门“好差评”渠道畅通。开展评价考核，全面落实追评，大力推行“一事一评”、“一次一评”，2021年全区共产生“好差评”数据65159条，好评率达100%，差评整改率达100%。吸引办事群众参与评价，提高群众参与度，真正实现服务绩效由企业和群众来评判。

(三) 区政数局□度重视政务信息的管理，通过区政府信息公开□，坚持依法□政，深化信息公开，不断增强□作透明度，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在公开发布的信息中，没有出现涉密内容和不宜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也没有发□任何泄密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新的进展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，如存在信息公开更新内容不够及时、全等问题。需要进一步加信息公开度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内容，2022年，我局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贯彻实施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，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进一步提升我局公开政府信息的公开透明度和依法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